

個案研討： 智逮車手



以下為數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

- 新北市警方查緝詐欺案時，意外發現有奇怪金流，匯入車手戶頭，追查下發現，還有其他受害者被騙，要再約出來面交第二次，警方及時阻止，女警還喬裝成被害人，先上前搭話，降低對方戒心，早就埋伏在一旁的警方，一前一後衝上前逮人，還有兩輛車，擋住嫌犯去路。警方派出女警佯裝被害人來面交，隨後再帶著假的 200 萬元上前搭話，並且趁機逮人。

張姓女子加入虛擬貨幣投資群組，24 歲的蔡姓嫌犯，誑騙可以藉由科技交易貨幣，需要被害人面交 450 萬元，錢真的給出了，詐騙集團又再開口，還需要 200 萬元，被害人完全不知道遭騙，是到警方查緝其他詐欺案時，發現一直有錢匯入詐團戶頭，才發現還有受害者，即時阻止，再合作約出車手到新北市新莊後港一路，2 輛車，一台機車，共 11 人埋伏。 (2025/03/15 TVBS 新聞網)

- 詐騙集團橫行，警方想方設法加強查緝。新北市樹林就有車手囂張提款近 50 次，警方辛苦過濾近百隻監視器才鎖定特徵逮到人。新莊則有詐騙集團假扮虛擬幣商，誘騙女子投資 450 萬，幸好她覺醒釣出車手，讓警方前後包夾，逃也逃不掉。

原來嫌犯在樹林地區提領了 44 筆紀錄，總金額高達台幣至少 73 萬元，警方調閱近百支監視器，逐步過濾車手特徵，才成功將他逮捕，檢方訊問後向法院聲押獲准。 (2025/03/15 民視影音)

傳統觀點

- 還是靠機警的警方在查緝詐欺案時，意外發現有奇怪金流，匯入車手戶頭，才抓到騙子。不愧為人民褓姆。
- 新北市樹林就有車手囂張提款近 50 次，警方辛苦過濾近百隻監視器才鎖定特徵逮到人。怎麼又是警方起疑追查破案？

管理觀點

這些詐騙案都是警方在辦案時，意外發現有奇怪的金流，或某帳號短期內太多次的提款可疑，進一步追查之下才破獲的，可見警方的功不可沒，令人佩服。

在此，我們不得不質疑，那些金融機構是吃什麼飯的？自己帳號的客戶出現有奇怪的金流或超頻提款，為什麼自己沒有感覺，反而是警方追查出了詐騙案件？詐騙集團要騙到大筆的金錢，必然是透過大筆或多次的轉帳，不然就是要受害人或車夫去金融機構多次提款，為什麼提供平台的機構沒有任何起疑或發覺？現在不是有大數據分析嗎？應該很容易就能篩出交易的異常資料，自己就可以先主動的追查帳號主人的個資和當初申請的相關資料，並主動的通知帳號主人該帳號的進出記錄，必要時要求其出面說明。遇到不願配合或可疑案件時，主動通報主管機關作進一步追查，這應該是保護自己客戶和協助社會治安的企業社會責任。如果說是因為缺乏法律依據，那我們建議應立即修改法規，明白賦予相關平台這種責任，否則這些平台提供了工具，方便詐騙集團進行詐騙，不是也應該負擔法律相應的責任嗎？

目前政府防制詐騙，是把重點放在宣導全民防詐意識，效果確實不彰。原因很簡單，詐騙分子無不利用人的害怕官府、關心親友，或以利誘這種先天弱點的心理，而且大多數人上當受騙的人並不認為自己傻到會被騙，可見防詐的重點需要改變。請不要再依賴機警的警方基層人員或金融機構的臨櫃人員，共同來防詐了，這只是其中的一個點，應該要好好研究詐騙流程，多管齊下，只要能在流程上的任一點予以切斷，問題才能解決！

我們為什麼不對全民宣導，政府絕對不允許任何官方機構以電話、網路等非正式管道通知當事人辦理任何公務，有重要通知一定必需以掛號郵件方式寄

給當事人。如果任何人收到違反以上規定的可疑電話或網路訊息，可以向指定之專案機關舉報(附上舉報方式)，如因而破獲詐騙案，還可依規定發給獎金。如收到任何機構以非掛號郵件方式寄發書面通知，或收到任何訊息但內容可疑時也要舉報，如因而破獲詐騙案件，亦同樣可依情節重大與否發給適當獎金。

同學們，你遇到過詐騙或知道什麼詐騙案例嗎？他們用的是什麼手法？是什麼原因導致受害者上當的？對防制詐騙你還有什麼看法？請提出分享討論。

思考聯想：依據媒體報導，受害者被詐歹徒所用的手法：

- 以檢察官、法院、警察、治安單位...等官方機關名義通知，說當事人被冒名涉及洗錢、販毒、詐騙.....等重大案件，因偵辦不公開，所以要求被害人不得告知其他人、且需將自己金融機構存款轉入***加以保護，以確保個人財產的安全，案件辦完後會發還。問題是，既然是被冒名，那當事人也是受害者，為什麼還會相信需要自保？應該詳細了解分析。
- 以電信、郵局、金融機構、電商、客服...等機構名義，告知受害人：以欠費、匯款失敗、款項不合、或要退款...等名義，要求重複操作或提供個資進行詐騙。可否研究要求曾發生被利用的機構，有義務在內部設置並落實供顧客查詢訊息真偽的聯繫方式。
- 以中獎、投資、廠商回饋、免費發送...等方式，騙取受害人提供自己的個資，利用人的圖利心理來詐騙。這種情況一定會同時針對很多人，其中難免會有頭腦比較清醒的，可呼籲他們舉報，讓專案人員進一步核查。
- 利用個人感情或親情，如騙稱或偽裝家人、友人、情人...等，以臨時出事急需用錢為名，要求匯款。這種電話不會只針對少數特定人，手法也會比較一致，可由平台方根據大數據，篩檢出異常帳號，自行調查或必要時轉報專案單位調查。
- 其他：.....(建議治安單位根據經驗和案例詳細分類後分析想出應對策略。)